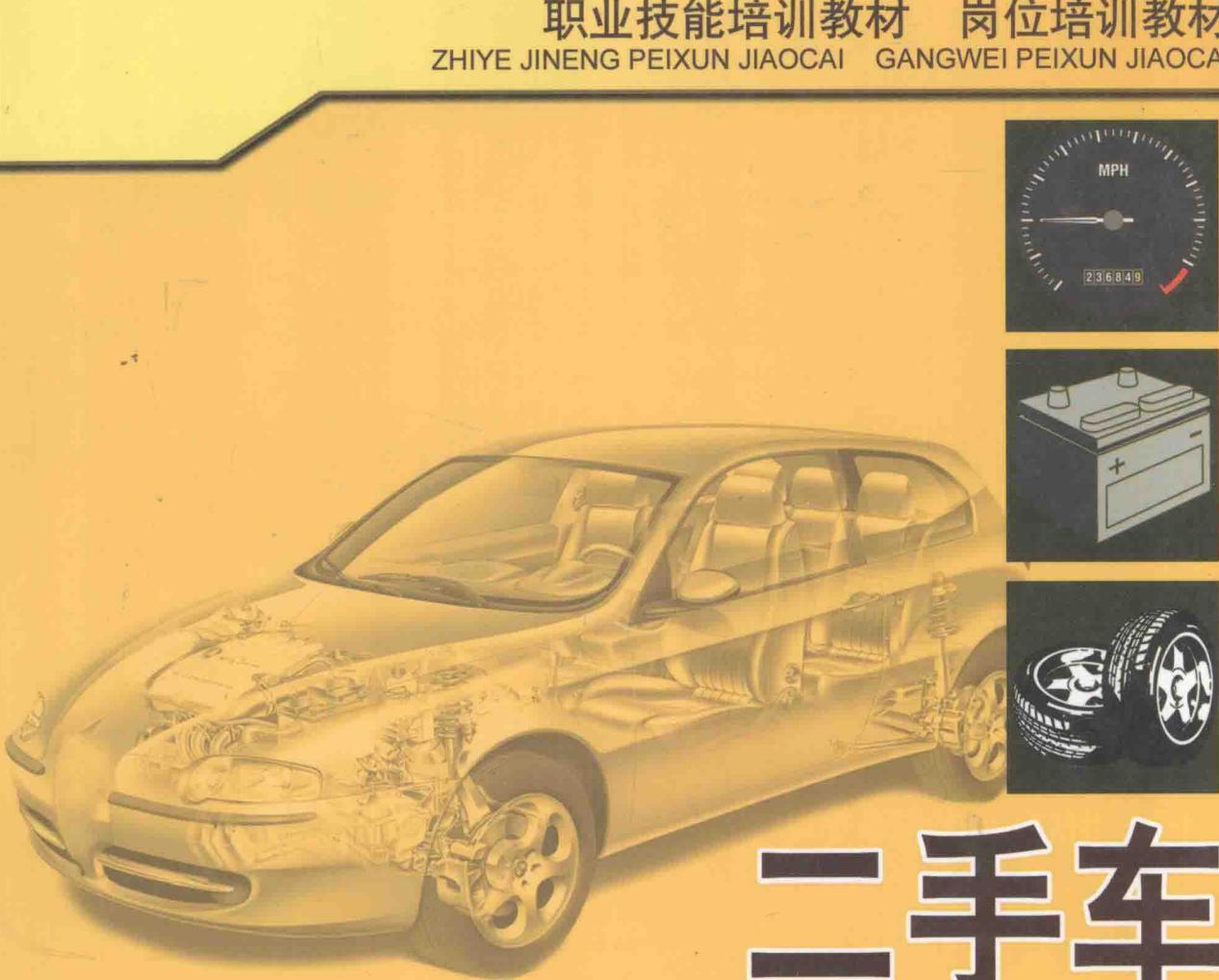


职业技能培训教材 岗位培训教材
ZHIYE JINENG PEIXUN JIAOCAI GANGWEI PEIXUN JIAOCAI



二手车 鉴定评估与交易

ERSHOUCHE JIANDING PINGGU

SHOUCHHE JIANDING PINGGU YU JIAOYI

姜正根 编著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职业技能培训教材
岗位培训教材

二手车鉴定评估与交易

姜正根 编著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手车鉴定评估与交易/姜正根编著.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11

职业技能培训教材 岗位培训教材

ISBN 978-7-5045-9240-8

I. ①二… II. ①姜… III. ①汽车-鉴定-技术培训-教材②汽车-价格评估-技术培训-教材
③汽车-商品交易-技术培训-教材 IV. ①U472.9②F7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8604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版人：张梦欣

*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地质印刷厂 三河市华东印刷装订厂

787 毫米×960 毫米 16 开本 16.75 印张 394 千字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9.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64929211/64921644/84643933

发行部电话：010-64961894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954652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010-80497374

内 容 提 要

本书编入了二手车评估实践中最新的信息和素材，详细阐述了汽车的使用寿命和鉴定评估的基本原理，系统而深入地介绍了鉴定评估的各种方法及其操作程序，全面介绍了二手车交易市场的功能、类型和发展等内容。

本书是作者多年教学和实践经验的总结，具有较强的系统性、实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除了适合作为二手车鉴定评估师培训教材外，还可作为二手车经营公司、经纪公司、评估机构、拍卖公司、4S店、金融机构、政府部门有关人员的参考资料。

本书由姜正根编著，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还有高级工程师刘德虎、赵正风和工程师姜宏、张锦等。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中华汽车培训网提出了一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汽车基础知识	(1)
§ 1—1 机动车的概念.....	(1)
§ 1—2 汽车的分类.....	(2)
§ 1—3 汽车识别基础知识.....	(7)
§ 1—4 汽车主要技术参数.....	(16)
§ 1—5 汽车的使用性能.....	(20)
第二章 汽车的使用寿命	(23)
§ 2—1 汽车的价值损耗.....	(23)
§ 2—2 汽车的使用寿命.....	(25)
§ 2—3 汽车的经济使用寿命.....	(26)
§ 2—4 汽车的报废标准.....	(36)
第三章 二手车概述	(38)
§ 3—1 二手车产生的原因.....	(38)
§ 3—2 二手车进行鉴定评估的必要性.....	(40)
§ 3—3 二手车鉴定评估三要点.....	(43)
第四章 二手车手续检查与技术状况的鉴定	(46)
§ 4—1 二手车凭证的查验.....	(46)
§ 4—2 技术鉴定的目的、方法与内容.....	(54)
§ 4—3 静态检查.....	(62)
§ 4—4 动态检查.....	(68)
§ 4—5 仪器设备的检测结果分析.....	(70)

§ 4—6 事故车的检查判断与评估	(80)
第五章 二手车评估的基本原理	(86)
§ 5—1 评估的几个概念	(86)
§ 5—2 二手车的价值类型	(88)
§ 5—3 评估的依据与原则	(90)
§ 5—4 国家宏观政策对评估的影响	(94)
第六章 重置成本法	(98)
§ 6—1 重置成本法的基本原理	(98)
§ 6—2 重置成本的确定方法	(100)
§ 6—3 各种陈旧性贬值的估算	(103)
§ 6—4 成新率的估算方法	(108)
§ 6—5 重置成本法小结	(113)
第七章 市场价格比较法	(118)
§ 7—1 基本概念	(118)
§ 7—2 市场价格比较法的评估方法	(121)
§ 7—3 市场价格比较法的特点和适用范围	(129)
第八章 收益现值法	(131)
§ 8—1 基本原理	(131)
§ 8—2 剩余寿命期及预期收益的估算	(132)
§ 8—3 折现率的确定	(134)
§ 8—4 收益现值法的应用	(138)
§ 8—5 投资方案的咨询	(140)
第九章 评估报告的撰写及评估小结	(145)
§ 9—1 评估报告的基本要求及主要内容	(145)
§ 9—2 评估报告的范文	(147)

§ 9—3 评估小结	(153)
§ 9—4 二手车鉴定评估实训	(157)
第十章 二手车交易市场	(163)
§ 10—1 二手车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163)
§ 10—2 二手车市场的功能和规范举措	(172)
§ 10—3 二手车交易类型	(174)
§ 10—4 二手车交易咨询	(176)
§ 10—5 二手车的买与卖	(179)
§ 10—6 二手车交易过户、转籍	(183)
§ 10—7 二手车售后服务	(184)
第十一章 汽车的结构知识	(187)
§ 11—1 发动机	(187)
§ 11—2 底盘	(199)
§ 11—3 车身与电气设备	(211)
§ 11—4 汽车的型式	(214)
§ 11—5 汽车现代配置	(219)
附录一 普通复利系数表	(230)
附录二 汽车报废标准	(232)
附录三 汽车贸易政策	(234)
附录四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239)
附录五 二手车交易规范	(244)
附录六 二手车买卖合同	(254)
参考文献	(259)

第一章 汽车基础知识

§ 1—1 机动车的概念

一、机动车

1. 机动车的内涵

机动车是指由金属及其他材料制成，并由若干零、部件装配起来的机械结构，在一定的动力驱动或牵引下，能够自行行驶，并可完成某些专项工作的车辆。如汽车可在公路上运行，同时完成载客或载货的工作；装载机可在货场中完成短距离搬运物品并装卸货物的工作。

机动车区别于非机动车的本质特征有两点：一是机动车具有轮式或履带式行走系统；二是具有动力装置。

2. 机动车的分类

(1) 按照公安交通管理机关对机动车辆的管理，可将机动车分为：汽车、拖拉机、农用运输车、轮式专用机械、摩托车、电车、挂车七大类。其中轮式专用机械系指有特殊结构和专门功能，可在道路上自行行驶的轮式工程机械，其设计行驶速度应等于或小于 50 km/h。它一般包括叉车、装载机、挖掘机和其他专用机械。而设计速度大于 50 km/h 的轮式自行专用机械按汽车分类。挂车本身无驱动装置，由牵引车辆牵引行驶，从行驶的安全性考虑，亦列为机动车辆之类。

(2) 按照国家对机械产品的用途，可将机动车分为：公路运输机械、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起重运输机械。公路运输机械主要指各类汽车、摩托车；农业机械主要指拖拉机、农用运输车辆；工程机械是指设计行驶速度在 50 km/h 以下的专用机械；起重运输机械主要是指短距离运输的车辆，如叉车、电瓶车等。

二、汽车

汽车一般是指本身具有动力装置，由动力驱动，具有四个或四个以上车轮的非轨道承载的车辆。它主要用于：载运人员和（或）货物、牵引载运人员和（或）货物的车辆。汽车也包括与电力线相联的车辆，如无轨电车；整车整备质量超过 400 kg 的三轮车辆。

从广义来说，汽车的范畴也包括汽车列车在内。汽车列车一般由一节有动力装置的牵引车和一节或两节无动力装置的挂车组成。

汽车是机动车辆中，应用最广，数量最大，最普通、最常见，与广大人民群众关系最为密切的一种机动车辆。所以，若不作特别说明，本书中所谓的机动车和二手车，均指的是汽车和二手汽车，而鉴定评估的有关内容，也是以二手汽车为主。希望读者能通过学习二手车的鉴定评估技术，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从而能鉴定评估其他二手机动车。

三、二手车

关于二手车的称谓，在2005年由商务部等四部委（局）联合发布的《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中，已给出了明确的定义：本办法所称二手车，是指从办理完注册登记手续到达国家强制报废标准之前进行交易并转移所有权的汽车（包括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即原农用运输车，下同）、挂车和摩托车。

这是国家权力部门定义的二手车，具有权威性，今后在正式行文和相关教材中，必须遵照执行。在此之前，在机动车行业和有关的培训教材中，普遍使用“旧机动车”，而非二手车。这是因为原国家国内贸易局组织编写的《旧机动车鉴定估价》一书中，给旧机动车下过定义。即：旧机动车是指经过公安交通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在国家法定的报废标准内或在经济寿命期内服役，并可续用的机动车辆的总称。

从上述称谓中，可以看出，前者是从机动车流通的角度出发，强调车辆的交易和所有权的转移而下的定义。实际上也反映了这样一个事实，对在用的机动车来说，只有在准备或即将进入再流通领域，发生产权交易之前，才会来进行鉴定评估。若不准备进行交易，不进入再流通，车主就没有必要也不会去进行鉴定评估。而后者是从广义或者说是从学术的角度下的定义，不强调或者说不涉及车辆的流通和交易，它所定义的有可能还是一辆车，也有可能是二手车。所以，对鉴定评估的教材来说，就不应再使用“旧机动车”的称谓了。

§ 1—2 汽车的分类

一、国际通用的分类

随着汽车应用的日趋广泛，汽车种类越来越多，其类型也越来越繁杂。为了方便管理，各个国家开始制定自己的分类标准或规定。随着国际间贸易的发展，为便于进行国际贸易，降低管理成本，国际标准化组织作出了统一的规定。

我国在计划经济期间，就曾制定了汽车分类标准和车型编号规则。但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我国经济已融入世界经济范畴。为便于开展国际间的交流与贸易，汽车的分类也应与国际接轨，把国际标准化组织的统一规定作为我国国家标准。所以，在2001年有关部门发布了GB/T 3730.1—2001《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作为国标给予规定。该标准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的统一规定，将汽车分为汽车、挂车和汽车列车三大类，各类又分为不同的类别和种类。为便于了解和掌握，现将汽车的分类用树形图（见图1—1）列出，以便记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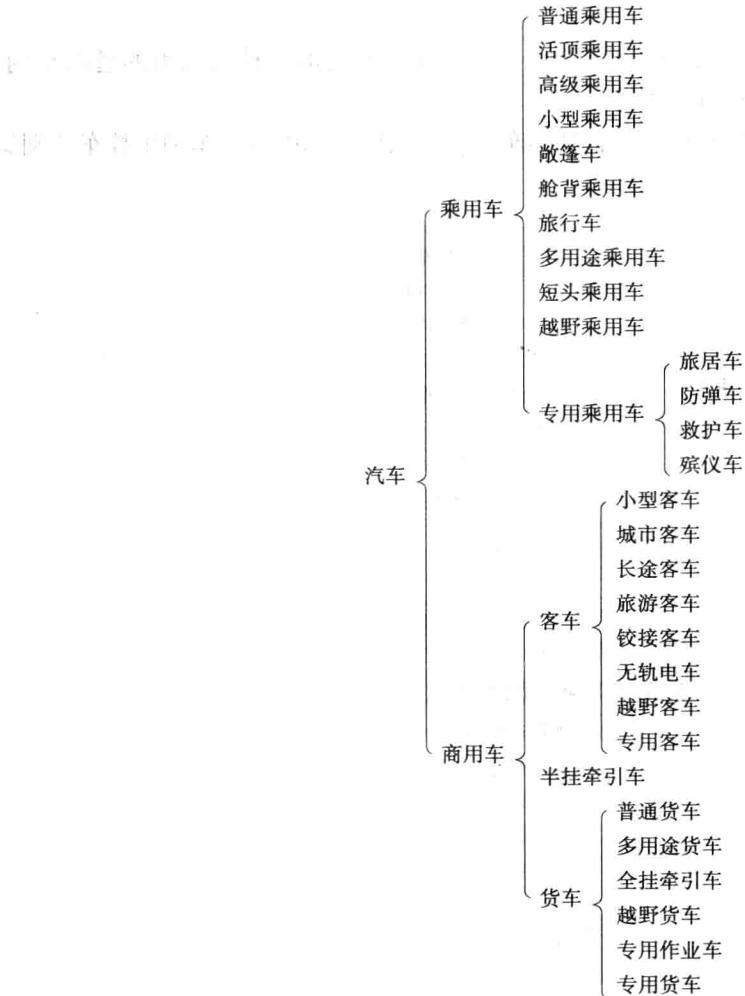


图 1—1 汽车的分类

各大类及不同类别和种类的车辆都有严格的规定，生产厂家生产制造的车辆，必须符合该规定的定义。

1. 汽车

汽车分为乘用车和商用车。乘用车是指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它也可以牵引一辆挂车。乘用车又分为普通乘用车、活顶乘用车、高级乘用车等 11 种。其中专用乘用车又分为旅居车、防弹车等 4 种。

商用车是指在设计和技术特性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并且可以牵引挂车，乘用车不包括在内。

2. 挂车

挂车是指在设计和技术特性上需由汽车牵引，才能正常使用的一种无动力的道路车辆，用于：载运人员和（或）货物；特殊用途。

挂车又分为牵引杆挂车、半挂车、中置轴挂车 3 类。其中，牵引杆挂车和半挂车分别又包含 4 个不同的类别挂车，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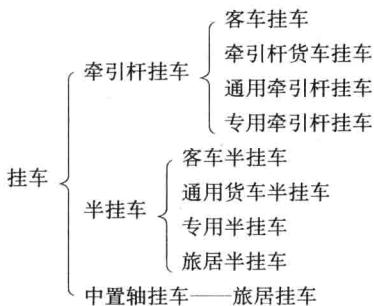


图 1—2 挂车的分类

3. 汽车列车

汽车列车是一辆汽车与一辆或多辆挂车的组合。

汽车列车分为乘用车列车、客车列车等 8 种，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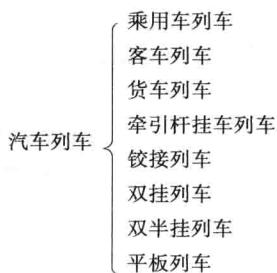


图 1—3 汽车列车的分类

二、我国曾用的分类标准

过去，根据实际情况，为便于汽车的生产、使用和管理，我国制定了自己的汽车分类标准和车型型号编制规则。由于使用时间较长，这种分类和编号已被广大群众所接受和掌握。所以，目前国内还在广泛使用，为此，也作简要介绍。

汽车可按用途、动力装置、行驶的道路条件以及行驶机构的特征来分类，但通常均按用途不同来分类。按国家标准 GB/T 3730.1—1988 可分为轿车、客车、货车、越野汽车、自卸汽车、牵引汽车、专用汽车 7 类。

1. 轿车

轿车用来装载旅客和随身行李，座位数不超过 9 座，一般在良好的铺设路面行驶。轿车

按使用的发动机排量可分为微型、普通级、中级、中高级和高级轿车。其发动机排量分别为 $\leq 1.0\text{ L}$ 、 $>1.0\sim 1.6\text{ L}$ 、 $>1.6\sim 2.5\text{ L}$ 、 $>2.5\sim 4.0\text{ L}$ 、 $>4.0\text{ L}$ 。

普通轿车常见型式是闭式车身，有二门或四门，两排坐椅并备有行李舱。近年来轿车车速不断提高，因此，对行驶的安全性、平顺性和操纵稳定性要求日益提高。为提高市场的竞争力，轿车的外形、内饰也在不断更新。

所谓汽车工业，其核心就是轿车工业。没有轿车的汽车工业是不可能对整个国民经济产生巨大带动作用的，轿车工业是汽车工业的核心和灵魂。全世界的汽车保有量中，75%为轿车（其中80%为家用轿车）。由此可见，汽车工业的发展，主要是轿车工业的发展，而且主要是家用轿车的发展。

我国在计划经济时期，汽车工业长期以来以生产中型载货汽车为主。由于载货汽车生产批量小，生产技术、装备技术、开发水平都较低，难以提升汽车工业的发展水平。因此，靠发展载货汽车难以把汽车工业建成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现在，我国汽车年生产量已达1300万辆，其中轿车已接近甚至超过年生产量的60%。轿车年生产量要达到汽车年生产量75%的水平，轿车广泛地进入家庭是充分和必要的条件。目前，我国已具备这一条件，将很快达到这一指标。

绝大多数轿车以汽油发动机为动力，但目前采用柴油发动机的逐渐增多，特别是在欧共体内，采用柴油发动机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在法国和德国轿车采用柴油发动机的达到近50%。

2. 货车

货车是以运载货物为主要目的的汽车，有的货车还可牵引挂车。根据国家规定，货车按生产厂核定的最大总质量，可分为微型（ $\leq 1.8\text{ t}$ ）、轻型（ $>1.8\text{ t}$ 且 $\leq 6\text{ t}$ ）、中型（ $>6\text{ t}$ 且 $\leq 14\text{ t}$ ）、重型（ $>14\text{ t}$ ）4种。

货车的总体布置已基本定型化，通常采用发动机前置后轮驱动型式，且多为 4×2 的驱动型式。也有用轿车底盘改装成微型或轻型货车的，如图1—4所示。这种货车的货厢位置较低，便于装卸；车身较窄、较短，便于在狭窄的街道和胡同中穿行，适合市区小宗货物的运送。目前，中型以下的货车仍采用汽油发动机，重型的货车则多采用柴油发动机。

3. 客车

可乘坐9人以上（不含驾驶员）的载客汽车称客车。客车具有长方形的车厢，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物品。客车按其总长度分为微型（ $\leq 3.5\text{ m}$ ）、轻型（ $>3.5\sim 7.0\text{ m}$ ）、中型（ $>7.0\sim 10\text{ m}$ ）、大型（ $>10\sim 12\text{ m}$ ）。特大型客车有铰接式和双层客车，铰接式客车长度大于12m，双层客车长度为10~12m。

各型客车因用途不同而各有特点，市内公共汽车要求车厢内站立面积大、通道宽，有两个以上较宽的车门。车门踏板也应较低，便于乘客上、下车。车厢内高度应容许乘客站立。市内公共汽车，因起步停车极为频繁，要求具有效能较好的起动系统和制动系统。前些年，我国许多城市的公共汽车由载货汽车底盘改装而成，底板较高，上、下车通常有三级踏步，



图 1—4 由轿车底盘改装的小货车

不太方便，平顺性也较差，乘坐不太舒适。近年来，由于汽车技术的提升，已多采用专用底盘，从而降低了地板高度，前悬多采用独立悬架，使平顺性能提高，乘坐舒适性有所改善。此外，为了提高载客量，缓解城市交通压力，各城市大量采用铰接式公共汽车或双层公共汽车。

城市郊区用客车，行驶在市郊城镇之间，座位数增多并设有行李舱、架。长途客车的座位数与乘客定员数相等，要求有较好的乘坐舒适性，并有较大的行李舱或行李架。汽车的距地间隙和其他通过性几何参数，应考虑通过坏路面、隧道、桥梁、轮渡时的需要。

目前，大型客车多采用柴油发动机，而微、轻、中型客车则仍多用汽油发动机，此外，大型客车采用发动机后置后轮驱动型式的逐渐增多。

4. 越野汽车

为了能在坏路或无路的旷野地域行驶，有的汽车的所有车轮都可驱动，具有较高的通过性能，这种汽车就是越野汽车。

按国家标准，根据越野汽车运行时的厂定最大总质量，将越野汽车分为轻型、中型、重型和超重型 4 种。

越野汽车可按驱动轴数分为双轴、三轴和四轴驱动，以 4×4 、 6×6 、 8×8 表示。多轴驱动的越野车多为军用车辆。

5. 自卸汽车

为了便于倾卸散装货物，提高运输生产率，将货厢做成可倾翻的汽车，叫自卸汽车。按自卸汽车在公路上运行时的最大总质量（以 6 t 和 14 t 为界），可分为轻型、中型和重型 3 种。此外，专门为矿山用的自卸车，因不在公路上行驶，其最大总质量可不受公路使用轴载质量的限制，有的总质量可达 100 t 以上。自卸汽车货厢有向后倾卸和向左、右、后 3 个方向倾卸的两种。

6. 牵引汽车

专用或主要用来牵引的汽车叫牵引汽车。用于牵引半挂车的叫半挂牵引车；用于牵引全挂车的叫全挂牵引车。

所谓半挂车是指其重力只有一部分通过本身的支撑车轮，而另一部分则由牵引汽车的车

轮来承受，支撑于地面，可见其重心是在半挂车本身车轴的前面。而全挂车的重力则全部由本身的车轮来承受，并支撑于地面。其重心在本身的车轴之间。

7. 专用汽车

专用汽车都是为某一专用目的而设计的车辆。因此，种类繁多，功能专一，结构各异。大多数是在某一汽车底盘上装设不同的专用设备或专用机械，以便进行某种特定的作业。专用汽车可分为厢式、罐式、仓栅式、起重举升式等多种。

厢式专用车具有封闭式车厢，用来承担专门的运输或作业任务，如救护车、售货车、囚车、扫地车等。

罐式专用车具有罐状容器，用于运输液体、气体或粉状物质，如油车、洒水车、污泥吸排车、消防车和水泥搅拌车等。

起重举升车是具有举重设备或可升降作业台的专用汽车。

仓栅式专用车具有仓笼式或栅栏式结构的车厢，用于运输散装颗粒食物、畜禽等货物。

农用汽车是专用来进行农用作业或农业运输的车辆。农用车应考虑采用柴油发动机为动力，底盘要低，以便于装卸农产品及其作业工具等，但距地间隙又要求较大，以提高农用车的通过性能，适应农村田野的行驶条件。

§ 1—3 汽车识别基础知识

一、汽车身份证件

世界各国的汽车公司生产的汽车，大都已使用了“车辆识别代号（VIN）编码”。“车辆识别代号（VIN）编码”由一组字母和阿拉伯数字组成，共 17 位，所以又称 17 位识别代号编码，它是识别汽车不可缺少的工具。

VIN 的每位代码代表着汽车某一方面的信息参数。按照识别代号编码顺序，从 VIN 中可以识别出该汽车的生产国家、制造公司或生产厂家、车辆类别、品牌名称、车型系列、车身型式、发动机型号、车架号、车型年款、安全防护装置型号、检验数字、装配工厂和出厂顺序号等。

17 位代号编码经过排列组合，结果可使车型生产在 30 年之内不会发生重号现象，就像人们的身份证号码一样，不会发生重号错认，所以，称为“汽车身份证件”。因为现在生产的汽车使用年限在逐渐缩短，一般 8~12 年就淘汰，不再生产。我国的汽车使用年限则稍长一些。如普桑轿车，使用期达 20 年之久。解放牌汽车（CA10B），在计划经济时期生产长达 30 年，俗称 30 年一贯制。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这种情况不会再有了。

我国政府有关部门也发布了《车辆识别代号（VIN）管理规则》，规定：“1999 年 1 月 1 日后，适用范围内的所有新生产车必须使用车辆识别代号。”由于我国的汽车生产企业大都与国外公司合作、合资生产，所以在 1999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厂的贴牌汽车，均带有原产国的 17 位车辆识别代号编码。其所在车内的位置也是原产国的规定位置。

1. 主要要求

- (1) 凡是汽车、挂车、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都必须具有车辆识别代号。
- (2) 每个地区和国家使用的字母和数字代号必须经国际标准化组织认可批准方可使用。例如，美国代号为“1”和“4”；日本为“J”；加拿大为“2”；墨西哥为“3”；韩国为“K”；德国为“W”；英国为“SAT”；法国为“V”；意大利为“Z”；中国为“L”；巴西为“9”；泰国为“M”等。
- (3) 在 30 年内生产的任何车辆识别代号编码不得相同。其年份代码按表 1—1 规定使用。

表 1—1 标示年份的代码

年份	代码	年份	代码	年份	代码	年份	代码
1981	B	1991	M	2001	1	2011	B
1982	C	1992	N	2002	2	2012	C
1983	D	1993	P	2003	3	2013	D
1984	E	1994	R	2004	4	2014	E
1985	F	1995	S	2005	5	2015	F
1986	G	1996	T	2006	6	2016	G
1987	H	1997	V	2007	7	2017	H
1988	J	1998	W	2008	8	2018	J
1989	K	1999	X	2009	9	2019	K
1990	L	2000	Y	2010	A	2020	L

(4) 车辆识别代号应尽量置于车辆前半部分，易于观察到，并且能防止磨损或更换的部位。9人座以下（含9人座）的客车和最大总质量小于或等于3.5 t的载货汽车识别代号应位于仪表板上。我国规定在仪表板的左上方，美国规定在仪表板的左下方，欧洲共同体则规定在底盘车架或汽车铭牌上。

(5) 车辆识别代号的字码应字迹清楚，且须坚固耐久和不易替换。字码高度应 $\geqslant 7$ mm，特殊情况应不小于4 mm。

(6) 车辆识别代号只能采用下列阿拉伯数字和大写罗马字母：

1 2 3 4 5 6 7 8 9 0 A B C D E F G H J K L M N P
R S T U V W X Y Z

2. 主要内容

车辆识别代号在 EEC（欧共体）内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

(WMI)；第二部分是车辆说明部分（VDS）；第三部分是车辆指示部分（VIS），如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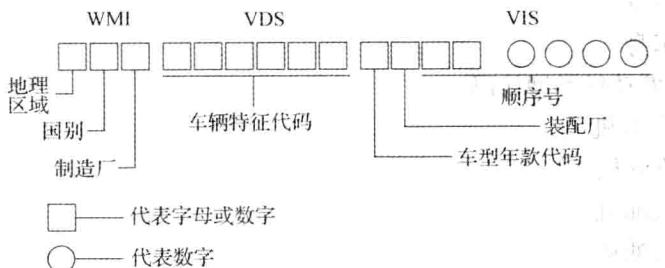


图 1—5 车辆识别代号编码的组成

(1) 第一部分的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必须经过申请，由国际标准化组织批准和备案后方能使用。3位字码的组合保证了制造厂识别标志的唯一性。第一、二位字码组合保证国家识别标志的唯一性。第三位字码标明某个特定的制造厂的字母或数字。

但对于车辆年产量不足 500 辆的制造厂，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的第三位字码必须为 9。此时车辆指示部分的第三、四、五位字码将与第一部分的三位字码一起作为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

(2) 第二部分由 6 位字码组成。此部分应能识别车辆的一般特性，其代号顺序由制造厂决定。

(3) 第三部分由 8 位字码组成，其最后 4 位字码应是数字。这一部分的第一位字码必须是指示生产年份，年份代码按表 1—1 规定使用。第二位字码可用来指示装配厂，若无装配厂，制造厂可自行规定其他内容。此外，第三位至第八位字码表示生产顺序号，这里应注意的是：我国和欧共体的规定相同，整个 17 位代码的最后 6 位代码为车辆的生产顺序号，与汽车底盘或车架号相同。故行驶证上的车架号签注的也是 17 位代码。

3. 车辆识别代号举例

(1) 我国东风汽车公司乘用车识别代号（VIN）编码规则如下：



(WMI) 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 (VDS) 车辆特征代码 (VIS) 车辆指示代码

第①~③位 世界汽车制造厂识别代号

LGB—东风汽车公司开发且在东风汽车公司（含东风实业开发公司）生产的乘用车车辆识别代号

第④位 车辆品牌代码

C—风神蓝鸟 S—神宇

第⑤位 车身类型代码

1—四门三厢车身
2—四门二厢车身
3—五门二厢车身
4—三门二厢车身

第⑥位 汽车发动机类型代码

A—2.0 L4 汽油机
B—1.8 L4 汽油机
C—1.0 L3 汽油机
E—1.3 L4 汽油机

1—燃料电池

第⑦位 轿车的约束安全系统类型代码

A—手动安全带
B—自动锁紧安全带
C—手动安全带单气囊
D—自动锁紧安全带单气囊
E—手动安全带双气囊
F—自动锁紧安全带双气囊

第⑧位 车辆类别、变速器型式代码（见表 1—2）

表 1—2 车辆类别、变速器型式代码

代码	车辆类别	变速器型式
0 2	普通乘用车	自动变速器
		手动变速器
1 3	越野乘用车	自动变速器
		手动变速器
4 5	专用乘用车	自动变速器
		手动变速器

第⑨位 检验位代码

0~9 或 X

第⑩位 汽车生产年份代码（参见表 1—1）

第⑪位 东风汽车公司装配单位代码（见表 1—3）

表 1—3 东风汽车公司装配单位代码

代码	装配单位	代码	装配单位
C	东风轻型客车厂	R	风神汽车有限公司一线